股票简称：ST 银亿 股票代码：000981 公告编号：2020-042

银亿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 Punch Powertrain N.V 与 PSA Automobiles SA 成立合资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风险提示：

1.公司目前逾期贷款本金 333,612.55 万元，被冻结资金 6,164.42 万元。本次对外投资可能涉及后续公司按股权比例以现金增资 14,945 万欧元，后续存在公司无法出资的可能性，如不能出资将会稀释公司持有的合资公司股权比例，可能会失去对合资公司的控制权。

2.本次对外投资公司以比利时工厂的部分电动化双离合自动变速器－即轻混和插混变速箱（以下简称“DT2 变速箱”）业务相关有形资产以及无形资产进行出资，并按照资产账面价值作为出资定价依据共出资 11,000 万欧元，未对相关资产进行评估，相关资产评估价值可能高于账面价值；

3.公司 2018 年、2019 年均没有 PSA Automobiles SA（以下简称“标致雪铁龙集团”）订单。

一、对外投资概述

2018 年 5 月 7 日，公司全资子公司 Punch Powertrain N.V.（以下简称“邦奇”）收到标致雪铁龙集团的供应商提名信，即邦奇成为标致雪铁龙集团电动化双离合自动变速器项目的供应商，该 DT2 变速箱未来将装配于标致雪铁龙集团的多款车型。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5 月 8 日披露的《关于全资子公司 Punch Powertrain N.V. 取得 PSA Automobiles SA 电动化双离合自动变速器合格供应商资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69）。

为更好地满足 DT2 变速箱项目的合作需求，尽快推进该项目顺利开展，邦奇拟与标致雪铁龙集团签订《Joint?Venture?Agreement?For?The?Establishment?Of?A?Joint?Company》（以下简称“合资协议”），即双方合作成立合资公司邦奇雪铁龙电动化变速箱有限公司（暂定名，以下简称“合资公司”），主要从事变速箱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合资公司初始注册资本拟定为 18,000 万欧元，邦奇以 DT2 变速箱业务相关资产出资 11,000 万欧元，占合资公司的股权比例为 61%，标致雪铁龙集团以现金出资 7,000 万欧元，占合资公司的股权比例为 39%。同时，合资协议中就“增资”事项作了进一步约定，即双方知悉合资公司将需要总额约 24,500 万欧元的增资，具体增资方式详见“四、合资协议的主要内容”的相关约定。

本次交易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五十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本次交易不涉及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根据《公司章程》、《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规定，本次交易在董事会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1、名称：PSA?Automobiles?SA（中文名称“标致雪铁龙集团”）

2、法定代表人：Carlos Tavares

3、注册资本：904,828,013 欧元

4、注册地址：7 Rue Henri Sainte claire Deville 92563 Rueil－Malmaison－France B 552 100 554 RCS Nanterre－Siret 552 100 554 00021

5、标致雪铁龙集团是世界级知名的汽车制造商，位列全球 500 强企业前 100 位，其业务遍及世界 150 个国家，旗下拥有标致、雪铁龙、DS、欧宝和沃克斯豪尔五大汽车品牌，能够满足不同层次消费需求。

作为欧洲第二大汽车制造商，标致雪铁龙集团一直在积极加速向电动化汽车（轻混）、插电式混动动力和纯电动汽车转型，目标是到 2025 年实现 100%电动化。在此背景下，标致雪铁龙集团选择邦奇作为其下一代电动化变速器的供应商也是其一个战略决策。

6、标致雪铁龙集团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拟设立合资企业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邦奇雪铁龙电动化变速箱有限公司（暂定名）

类型：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Ondernemerslaan 5429，3800 Sint－Truiden，Belgium

注册资本：18,000 万欧元

经营范围：面向比利时国内外，为自身或第三方提供有关手动、电动和或混动交通工具动力系统（尤其是电动化变速箱系统）的开发、设计、工程研发、装配、制造、采购以及零部件、元器件、系统和技术的销售服务；收购、出租或租赁、制造、转让或交换任何有形或无形的动产或不动产；进行所有与公司实现目标直接或间接相关或是以实现公司发展和目标为意图的商业、工业、金融、动产或不动产的交易；接受其他法人或企业的董事、日常事务管理者或清算人的委托；参股比利时国内外的公司、协会或业务活动，或以任何形式通过购买、认购或以任何其他方式进行股份、债券、认购权、证书、债权、货币和其他动产证券的收购以及其产品组合的开发和管理。

出资方式及比例：邦奇以 DT2 变速箱业务相关资产出资 11,000 万欧元，占其股权比例为 61%；标致雪铁龙集团以现金出资 7,000 万欧元，占其股权比例为 39%。

四、合资协议的主要内容

甲方：Punch Powertrain N.V.（协议中简称“雪铁龙”）

乙方：PSA Automobiles?SA

1.合资公司的注册资本

（1）初始股本及支付

本合资公司的初始股本为 18,000 万欧元。

邦奇认购相当于合资公司初始股本 61%的股份，并向合资公司出资 11,000 万欧元现金等价物作为该等股份的对价。雪铁龙认购相当于合资公司初始股本 39%的股份，并以现金形式向合资公司出资 7,000 万欧元作为该等股份的对价。

邦奇应在交割日依照比利时适用法律的规定完成实物出资。

（2）增资

双方知悉合资公司将需要总额约 24,500 万欧元的增资。双方将尽最大努力按照一般市场规则，从信誉良好的银行机构或其他机构获得融资或者以股东贷款方式对合资公司进行增资，即双方将按股权比例增资。

3.合资公司治理与管理

（1）公司治理和资本结构变化

合资公司由董事负责管理，董事会由五（5）名成员组成，具体请参见本条第（3）点“董事会”有关内容。

然而，在邦奇和雪铁龙的持股比例发生任何改变（以下简称“资本结构变化”）的情况下，协议双方应在资本结构变化之前，按照合资协议的规定对股东治理权利进行修订，以反映各自最新持股比例对应的权益。有关治理权限的原则如下：

①在邦奇持有合资公司 61%及以上股份的情况下，邦奇将拥有合资公司的独家控制权；

②如果邦奇在合资公司的持股比例不低于 50%，但低于 61%的情况下，雪铁龙将与邦奇制共同控制合资公司；

③一旦雪铁龙的持股比例超过 50%，雪铁龙将拥有合资公司的独家控制权。

（2）股东会

合资公司的股东会应当具有比利时适用法律规定的归属于股东大会管辖事项的唯一管辖权，包括但不限于年度决算、股本增加或减少、公司章程修改以及董事任免等事项。

除涉及增资、章程变更、有关清算或解散的诉讼、财务报表的批准以及法定审计师任命等事项需全体股东一致通过方可生效外，其他股东会决议应由出席或派代表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以少数服从多数的方式通过生效。

（3）董事会

①董事会的组成

在交割日，合资公司的董事会需由 5 名成员组成，其中 2 名董事由标致雪铁龙集团提名，3 名董事由邦奇提名。公司 CEO 不能兼任董事。

在任何资本结构变更的情况下，协议双方都希望邦奇对合资公司拥有独家控制权，并且雪铁龙拥有整合权益法下其股份对应的公司治理权利。

②董事会的权利

董事会决议应经董事会多数董事表决通过后生效。

如年度预算之外的投资、重要资产的出售或转让、质押或抵押以及第三方债务的发生等常规保留事项需全体董事一致投票通过方可进行。

5.股份转让

如果协议一方计划转让其持有的全部股份给任意第三方，其应给予另一方书面通知，详细说明转让中的提议价格及其他条款，另一方应享有同等条件下的优先购买权。如果另一方在接到对方的书面转让通知日起 30 天内没有对此进行书面承认，则视为其放弃行使优先购买权。其他有关转让限制包括拖售权、随售权以及购买选择权和出售选择权。

6.陈述与具体赔偿

就此类交易而言，雪铁龙对邦奇所作的常规陈述和邦奇对雪铁龙所作的常规陈述应包含公司名称、权限、所有权以及业务相关陈述等。

除非另有说明，陈述自签署之日起作出，并于交割日止。

在不损害该另一方根据本协议、所有相关协议或适用法律可能享有的任何其他权利和补救措施的情况下，如果因协议双方中任意一方作出的任何陈述完全或部分不正确或不准确，另一方或合资公司（不重复计算）可能遭受的任何和所有损失，违反陈述方应就上述损失进行全额赔偿。

7.争议的解决@ 对于本协议项下产生的任何争议，协议双方均应向另一方发出书面争议通知，载明争议的详细理由，并首先通过友好协商方式予以解决。若该争议在协议双方在发出书面争议通知后 60 日内仍无法解决，则应按照国际商会仲裁规则于比利时布鲁塞尔进行最终裁定。

8.生效

本合资协议自协议双方签署或加盖公章之日生效，有效期 10 年，有效期满后除非协议双方同意延期，否则本合资协议自动终止。

五、本次对外投资邦奇拟出资的非货币资产基本情况

本次对外投资中，邦奇以比利时工厂的部分 DT2 变速箱业务相关有形资产【包括房屋建筑物类、机器设备、在建工程（在建设备）】以及无形资产【包括专利技术、土地使用权、研发资本化以及专有技术等】进行出资，并按照资产账面净值作为出资定价依据共出资 11,000 万欧元，相关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欧元

资产名称	账面价值	折旧	账面净值
厂房	6,152,347	-	6,152,347
设备/配件	2,144,713	-1,164,401	980,312
办公用具	371,847	-160,828	211,019
租赁物改造装修	12,163,050	-646,405	11,516,645
机器设备	47,903,138	-7,406,145	40,496,993
机器设备借款成本资本化	301,833	-3,905	297,928
其他	3,250	-401	2,849
其他有形固定资产	1,704,738	-781,484	923,254
其他车辆	11,175	-4,889	6,286
软件	1,519,677	-586,368	933,308
在建工程	326,870	-	326,870
项目研发无形资产	48,465,259	-	48,465,259
合 计	121,067,895	-10,754,826	110,313,069

上述资产不存在其他第三人权利、不存在涉及有关资产的重大争议、诉讼或仲裁事项、不存在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

六、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及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及影响

1、公司全资子公司邦奇已于 2018 年 5 月获得标致雪铁龙集团电动化双离合自动变速器合格供应商资格，该电动化双离合自动变速器整合了 48V 电机的混动 DT2 将装备于轻混车型，未来将为标致雪铁龙集团的多款车型配套供应。鉴于标致雪铁龙集团的目标是到 2025 年实现 100%电动化，上述邦奇竞标取得的 DT2 变速器项目目前仍处于研发阶段，预计将于 2022 年开始小规模试生产，2023 年开始量产。

2、为加快推进上述 DT2 变速器项目的顺利开展，本次邦奇拟与标致雪铁龙集团共同设立合资公司，旨在共享各方资源优势，强强联合，实现共赢。合资公司成立后，邦奇将借助标致雪铁龙集团的市场影响力，迅速把握市场机会，加大开拓欧洲市场，积极推动邦奇电动化项目的向好发展。

3、本项目的实施不会影响公司业务的独立性，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要根据合同具体实施情况来确定。本项目的实施预计将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对 2020 年度业绩基本无影响。

（二）本次对外投资存在的风险

本次对外投资成立的合资公司的实施、运营及收益情况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1）合资公司因投资总额较大、投资周期较长，未来订单规模取决于经济环境、市场需求等诸多因素，公司将根据本项目后续进展情况及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该交易还需满足反垄断批准等常规先决条件，是否能够获得批准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七、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五十一次临时会议决议；

2、拟签订的合资协议《Joint?Venture?Agreement?For?The?Establishment?Of?A?Joint?Company》。

特此公告。

银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六月三日

股票简称：ST 银亿 股票代码：000981 公告编号：2020-041

银亿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五十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公司于 2020 年 5 月 29 日以书面送达、电话通知、电子邮件的方式通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五十一次临时会议，会议于 2020 年 6 月 1 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熊续强先生召集，会议应到董事 9 人，实到董事 9 人。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要求，经会议认真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 Punch Powertrain N.V.与 PSA?Automobiles?SA 成立合资公司的议案》。

具体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3 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全资子公司 Punch Powertrain N.V. 与 PSA?Automobiles?SA 成立合资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42）。

特此公告。

银亿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〇年六月三日

证券代码：688126 证券简称：沪硅产业 公告编号：2020-018

上海硅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严重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股票交易连续 30 个交易日内（2020 年 4 月 20 日至 2020 年 6 月 2 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 20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交易特别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异常交易实时监控细则（试行）》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严重异常波动。

经公司自查，除公司已披露信息外，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公司上市以来未接受投资机构及证券公司调研，相关信息以公司公告为准。

2019 年，受一季度合并报表范围变化的影响，公司全年营业收入增长 47.71%，但是受行业景气度等因素影响，300mm 半导体硅片业务的产能利率有所下降，导致全年利润数仍为下降。2020 年以来，随着全球经济形势、国际贸易环境等宏观变化，有可能会对公司的销售及采购造成不利影响，从而影响公司的生产经营和业务扩张，业绩存在一定不确定性。敬请投资者注意风险。

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0 日上市交易，发行价 3.89 元/股。公司上市时间较短，基本情况未发生重大变化，相关情况具体详见招股书。截至 2020 年 6 月 2 日，公司收盘价为 36.30 元/股，据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数据，公司最新市净率为 21.29 倍，公司所处的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行业最近一个月平均市净率 4.08 倍。公司市净率显著高于行业平均水平。公司特别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一、股票交易严重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上海硅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连续 30 个交易日内（2020 年 4 月 20 日至 2020 年 6 月 2 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 20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交易特别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异常交易临时监控细则（试行）》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严重异常波动。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情况

1、经公司自查，公司日常经营情况正常，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8 日披露了 2019 年年度报告，于 2020 年 4 月 30 日披露了 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

2019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为 149,250.98 万元，较 2018 年增长 47.71%；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 -8,991.45 万元，较 2018 年下降 10,112.02 万元；实现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23,737.45 万元，较 2018 年下降 13,404.14 万元。

2020 年 1-3 月，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41,884.38 万元，较上年同期上升 14,932.07 万元；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381.47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6,510.88 万元；实现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7,385.37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5,346.01 万元。2020 年 1-3 月的财务数据未经审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上述变化的主要原因为：①营业收入的增长主要为公司 2019 年 3 月末将新傲科技纳入合并报表，因此对比同期的营业收入中不包含新傲科技的营业收入；②2019 年利润下降的主要原因为，一方面由于受行业景气度下降影响，300mm 半导体硅片业务产能利用率较 2018 年出现下降，产品销售收入有所较低，根据公司招股说明书披露，2019 年 1-9 月公司 300mm 半导体硅片业务产能利用率为 44.36%；另一方面，公司采取“逆周期经营”的策略，2019 年度 300mm 硅片生产机器设备不断投入，也并未缩减研发投入；③2020 年第一季度利润的下降主要系由于公司 300mm 半导体硅片随产能增加固定成本等增加所致。

2020 年以来，随着全球经济形势、国际贸易环境等宏观变化，有可能会对公司的销售及采购造成不利影响，从而影响公司的生产经营和业务扩张，业绩存在一定不确定性，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经公司自查，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1 日发布《上海硅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购上海新昇少数股东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以现金 2995.8912 万元收购上海新阳半导体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持有的上海新昇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 1.5%的股权。交易完成后，公司将持有上海新昇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 100%的股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0 年 6 月 1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上海硅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购上海新昇少数股东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3、经公司自查，除公司已披露信息外，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公司目前所处的行业政策未发生重大调整，公司销售和生产成本等情况未出现大幅波动，内部生产经营秩序正常，相关订单、合同履行正常。公司关注到近期部分证券公司发布的研究报告中对公司未来的业绩、每股收益、股价和市值等指标进行了预测，现将风险提示如下：公司上市以来未接受投资机构及证券公司调研，部分研究报告对公司业绩预测与公司历史业绩情况差异较大，对公司股价预计的依据不足，为其单方面预测，未经公司确认，相关信息以公司公告为准。

4、经公司自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本次股票交易严重异常波动期间未买卖公司股票。

三、董事会声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已按规定披露的事项外，公司目前不存在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和意向，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四、相关风险提示

1、截至 2020 年 6 月 2 日，公司收盘价为 36.30 元/股，据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数据，公司最新市净率为 21.29 倍，公司所处的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行业最近一个月平均市净率 4.08 倍。公司市净率显著高于行业平均水平。公司特别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2、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硅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6 月 3 日

富国添享一年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生效公告

公告日期：2020 年 6 月 3 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富国添享一年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富国添享一年持有期债券		
基金主代码	009290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本基金对每份基金份额设置 1 年的最短持有期限，投资者每笔认购/申购的基金份额需至少持有满一年，在一年持有期内不能提出赎回申请。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0 年 6 月 2 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配套法规、《富国添享一年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富国添享一年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富国添享一年持有期债券 A	富国添享一年持有期债券 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9290	009291	

2. 基金募集情况

基金募集申请获中国证监会核准的文号	证监许可【2019】2499 号		
基金募集期间	2020 年 5 月 6 日至 2020 年 5 月 26 日		
验资机构名称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募集资金划入基金托管专户的日期	2020 年 5 月 28 日		
募集有效认购总户数（单位：户）	7,460		
份额级别	富国添享一年持有期债券 A	富国添享一年持有期债券 C	合计
募集期间净认购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0,450,717.44	63,507,574.86	373,958,292.30
认购资金在募集期间产生的利息（单位：人民币元）	145,484.86	25,380.00	170,864.86
募集份额（单位：份）	有效认购份额	310,450,717.44	63,507,574.86	373,958,292.30
	利息结转的份额	145,484.86	25,380.00	170,864.86
	合计	310,596,202.30	63,532,954.86	374,129,157.16
其中：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认购本基金情况	认购的基金份额（单位：份）	0.00	0.00	0.00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0.00%	0.00%	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无		
其中：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认购本基金情况	认购的基金份额（单位：份）	10,122.58	30.01	10,152.59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0.0033%	0.00005%	0.0027%
募集期限届满基金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办理基金备案手续的条件	是			
向中国证监会办理基金备案手续获得书面确认的日期	2020 年 6 月 2 日			

注：

1、按照有关规定，本基金合同生效前的律师费、会计师费以及与本基金有关的法定信息披露费由本基金管理人承担。

2、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未认购本基金。

3、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未认购本基金。

3.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本基金管理人开始正式管理本基金。认购本基金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可以到销售机构的网点查询交易确认情况，也可以通过本基金管理人的网站（www.fullgoal.com.cn）或客户服务电话（400-888-0688）查询交易确认情况。

基金管理人开始办理申购的具体时间在申购开始公告中规定。认购份额的最短持有期限到期（即基金管理人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的 1 年后的年度对日）后，基金管理人开始办理赎回，具体业务办理时间在赎回开始公告中规定。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人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投资于上述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

特此公告。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 年 6 月 3 日

证券代码：601908 证券简称：京运通 公告编号：2020-032

北京京运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0 年 6 月 23 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0 年 6 月 23 日 14 点 00 分

召开地点：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经海四路 158 号公司 412 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0 年 6 月 23 日至 2020 年 6 月 23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适用。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北京京运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	《关于<北京京运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	《关于<北京京运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4	《关于<北京京运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
5	《关于北京京运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6	《关于聘请北京京运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7	《关于<北京京运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
8	《关于<北京京运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9	《关于公司预计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10	《关于预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
11	《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
12	《关于预计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涉及事项已经公司 2020 年 4 月 29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会议决议公告的具体内容见《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2、特别决议议案：议案 5、议案 9。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 1- 议案 12。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不适用。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不适用。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录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录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录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01908	京运通	2020/6/16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时间：2020 年 6 月 19 日（星期五）上午 8:00—12:00，下午 1:00—5:00。

（二）登记地点：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经海四路 158 号公司证券部。

（三）登记方式

1、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持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持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原件（见附件 1）、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和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办理登记。

2、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营业执照复印件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原件（见附件 1）、证券账户卡、营业执照复印件办理登记。

3、股东也可以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办理登记，信函以到达邮戳为准。以传真方式办理登记的，上述授权委托书原件应至少在 2020 年 6 月 22 日（星期一）下午 1:30 前送交至公司证券部。

授权委托书由委托人授权他人签署的，授权签署的授权书或者其他授权文件应当经过公证。经公证的授权书或者其他授权文件，应当和授权委托书同时交到公司证券部。

六、其他事项

（一）本次会议联系人：赵曦瑞

联系电话：010-80803979

联系传真：010-80803016-8298

公司地址：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经海四路 158 号

邮政编码：100176

（二）本次现场会议会期预计为半天，与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食宿、交通等有关费用自理。

特此公告。

北京京运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6 月 2 日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北京京运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20 年 6 月 23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北京京运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	?
2	《关于<北京京运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	?
3	《关于<北京京运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	?
4	《关于<北京京运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	?	?
5	《关于北京京运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	?
6	《关于聘请北京京运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	?
7	《关于<北京京运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	?	?
8	《关于<北京京运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	?
9	《关于公司预计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	?
10	《关于预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	?	?
11	《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	?	?
12	《关于预计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	?	?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1908 证券简称：京运通 公告编号：临 2020-033

北京京运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北京京运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于 2020 年 5 月 28 日至 6 月 2 日连续四个交易日涨停，股价短期波动较大。现对公司相关事项说明如下，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一、截止目前，公司主营业务稳定，包括高端装备制造、新能源发电、新材料和节能环保四大产业，公司日常经营情况未发生变化。

经审计，公司 2019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约 20.57 亿元，同比基本持平；公司 2019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约 2.63 亿元，同比下降 41.73%，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约 -0.51 亿元，同比下降 112.56%。

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经营情况，注意投资风险。

二、公司于 2020 年 5 月 27 日披露了《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司董事、副总经理朱仁德先生因个人资金需求，拟于 2020 年 6 月 17 日至 2020 年 7 月 24 日，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其所持公司股份不超过 412,000 股（详见公司公告临 2020-029）。

三、公司已于 2020 年 5 月 27 日披露了《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修订稿）》（以下简称“修订稿”），修订了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具体情况（包括项目经济效益等内容），更新了 2019 年度光伏行业相关政策和数据、最近三年利润分红情况、非公开发行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并依据 2019 年年度报告更新了财务数据（详见公司公告临 2020-027）。除上述内容外，修订稿与公司 2020 年 3 月 7 日披露的《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无差异。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尚需取得中国证监会的核准，公司后续将按规定披露本次非公开发行事项相关情况。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有关本公司的信息请以公司在上述媒体和网站发布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京运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6 月 2 日

证券代码：601908 证券简称：京运通 公告编号：临 2020-031

北京京运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9 年度业绩暨利润分配投资者说明会的预告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0 年 6 月 15 日（星期一）15:00-16: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络平台（http://roadshow.sseinfo.com）的“e 访谈”栏目。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平台在线交流。

投资者可在 2020 年 6 月 10 日 17:00 前，将需要了解的情况和关注的问题预先发送至公司投资者关系邮箱（ir@jytcorp.com），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复。

一、说明会类型

北京京运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7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北京京运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9 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的公告（临 2020-016、临 2020-018）。

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经营业绩和利润分配等具体情况，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关于推进上市公司召开投资者说明会工作的通知》等规定，公司拟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 2019 年度业绩暨利润分配投资者说明会。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1、会议召开时间：2020 年 6 月 15 日（星期一）15:00-16:00。

2、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络平台（http://roadshow.sseinfo.com）的“e 访谈”栏目。

3、会议召开方式：网络平台在线交流。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兼总经理冯焕培先生、财务总监吴振海先生、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李道